

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上会师报字(2024)第 2459 号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上海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Shangha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审计报告

上会师报字(2024)第 2459 号

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罗曼股份”）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罗曼股份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罗曼股份，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如下：



1、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 关键审计事项

如财务报表附注六、3 所示，2023 年 12 月 31 日，罗曼股份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752,298,861.49 元，坏账准备为人民币 238,550,011.65 元。

罗曼股份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管理层进行预期可回收性分析时考虑的具体因素包括账龄、合同约定的付款计划、客户信用等级和历史还款记录以及管理层可用的其他定性及定量数据。管理层评估应收账款整个存续期内的预计信用损失时，需要根据历史还款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应收账款期末价值的确定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且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对于财务报表具有重要性，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罗曼股份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 ① 了解及评估了信用政策及与应收账款日常管理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的有效性，并测试了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 ② 分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包括确定应收账款组合的依据、金额重大的判断、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以及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历史数据迁徙分析的合理性等，并复核管理层本期变更预期信用损失率的合理性。
- ③ 结合信用风险特征、账龄分析，并执行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函证程序和检查期后回款情况，评价管理层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 ④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独立测试其回收性。评估相关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的回收性时，检查了相关的支持性证据，包括期后收款、客户的信用历史、经营情况和还款能力，复核管理层对其预期信用损失做出评估的依据。
- ⑤ 获取坏账准备计提表，检查计提方法是否按照坏账政策执行；重新计算坏账准备计提金额是否正确。



2、收入及成本确认

(1) 关键审计事项

如财务报表附注六、37 所示，2023 年度，罗曼股份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610,196,582.03 元，其中景观照明工程项目根据履约进度确认的收入为人民币 569,430,019.38 元，占营业收入 93.32%，金额及比重较大。

罗曼股份的景观照明工程项目根据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主要根据工程性质，按已经完成的为履行合同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履约进度涉及管理层的重要判断和会计估计，包括对履约进度、交付范围、合同预计总收入、合同预计总成本、剩余工程成本和合同风险的估计，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已完工未结算的工程成本的可弥补性。因此我们将收入和成本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收入及成本确认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 ① 了解、评估并测试了与收入及成本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
- ② 检查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检查并复核重大工程合同及关键合同条款；
- ③ 选取工程项目样本，检查管理层预计总收入和预计总成本所依据的建造合同和成本预算资料，评估管理层所作估计是否合理、依据是否充分，评估已完工未结算的工程成本的可弥补性；
- ④ 选取工程项目样本，检查采购合同、劳务分包合同、发票、材料收发单、劳务结算单等支持性文件，以评估实际成本的真实性、完整性；
- ⑤ 对工程成本进行截止性测试程序，确认工程成本是否被记录在恰当的会计期间；
- ⑥ 选取重要的景观照明工程施工项目进行现场勘查，同时对项目委托方或监理方履行访谈程序，以关注工程形象进度与预计进度是否存在显著差异；
- ⑦ 选取工程项目样本，以上述预计总收入、预计总成本、实际发生工程成本为基础，重新计算履约进度，复核完工进度计算表，评估公司收入及成本的确认。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Shangha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四、其他信息

罗曼股份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3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罗曼股份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罗曼股份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罗曼股份、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罗曼股份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Shangha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罗曼股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罗曼股份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Shangha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6、就罗曼股份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金山



中国注册会计师

周思艺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五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	附注六	2023年12月31日		项目	附注六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货币资金	1	638,182,008.87	50,226,183.73	向中央银行借款	19	3,701,956.79	1,274,345.41
结算备付金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出资金	2		20,072,936.19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3	513,748,849.84	558,226,261.91	应付票据	20	6,919,337.99	
应收账款				应付账款	21	404,607,881.22	362,668,681.60
预付款项	4	12,160,955.87	3,019,086.42	预收款项	22	5,463,941.00	4,907,116.39
应收保费				合同负债			
应收分保账款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其他应收款	5	6,399,676.18	10,639,491.45	应付职工薪酬	23	9,273,542.96	5,439,427.76
其中：应收利息				应交税费	24	36,211,840.13	32,791,659.87
应收股利				其他应付款	25	25,816,719.94	2,445,450.5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其中：应付利息			
存货	6	41,432,965.40	34,906,113.32	应付股利			
合同资产	7	336,119,951.56	260,170,594.70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资产				保险合同准备金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代理买卖证券款			
其他流动资产	8	13,848,582.58	11,588,187.91	代理承销证券款			
流动资产合计		1,561,892,990.30	1,408,848,855.63	持有待售负债			
非流动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6	11,453,293.43	12,568,386.49
发放贷款及垫款				其他流动负债	27	55,399,767.38	57,374,670.29
债权投资				流动负债合计		551,928,942.85	486,369,076.39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9	16,230,554.88	19,661,523.10	应付债券	28	141,337,612.50	152,644,621.50
长期股权投资	10	9,100,336.49	5,126,509.17	其中：优先股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	11	4,745,242.56	4,697,551.68	永续债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租赁负债			
投资性房地产	12	17,551,476.94	4,167,035.36	长期应付款			
固定资产	13	326,168,335.48	335,395,177.6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在建工程				应付利息	29	10,032,892.41	3,862,365.97
生产性生物资产				应付股利	30	280,000.00	
油气资产				递延收益	18	595,815.98	599,602.77
使用权资产	14	86,316.26	1,122,112.10	递延所得税负债			
无形资产	15	4,399,467.65	7,172,661.19	其他非流动负债			
开发支出				非流动负债合计			
商誉	16	1,873,301.88	1,873,301.88	负债总额	31	109,777,500.00	108,337,500.00
长期待摊费用	17	37,360,790.79	45,881,582.43	所有者权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	41,943,724.57	46,414,911.36	股本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他综合收益			
非流动资产合计				专项储备			
资产总计		459,459,547.50	471,838,945.88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货币资金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非流动负债：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资产总计

货币资金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非流动负债：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资产总计

货币资金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非流动负债：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资产总计

货币资金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非流动负债：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资产总计



合并利润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六	2023年度	2022年度	项目	附注六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营业收入		610,196,582.03	312,297,796.5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3,571,655.22	-22,786,660.92
其中：营业收入	37	610,196,582.03	312,297,796.52	减：所得税费用	50	16,377,272.60	-5,344,458.54
利息收入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7,194,382.62	-17,442,202.38
已赚保费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7,194,382.62	-17,442,202.38
二、营业总成本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其中：营业成本	37	428,261,953.40	205,187,538.86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利息支出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0,539,277.61	-15,107,783.37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344,894.99	-2,334,419.01
退保金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0,537.25	-824,257.37
赔付支出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0,537.25	-824,257.37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0,537.25	-824,257.37
保单红利支出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分保费用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0,537.25	-824,257.37
税金及附加	38	4,786,457.83	1,540,156.69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销售费用	39	25,734,481.83	21,862,559.58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管理费用	40	64,658,445.05	47,700,963.80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研发费用	41	25,702,729.17	26,448,162.91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财务费用	42	-4,161,906.19	-2,106,680.53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中：利息费用		5,597,706.92	7,072,097.53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利息收入		7,876,552.83	2,860,340.61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勘探费用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加：其他收益	43	197,926.27	391,283.56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4	371,669.63	3,345,559.00	7、其他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7,647.29	626,509.1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7,234,919.87	-18,266,459.7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80,579,814.86	-15,932,040.74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5		72,936.1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344,894.99	-2,334,419.0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6	37,505,037.79	-41,129,223.10	八、每股收益：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51	0.74	-0.1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7	-9,470,572.58	-2,818,824.30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3	-0.1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3,818,482.05	-28,473,173.44				
加：营业外收入	48	600.00	6,266,088.36				
减：营业外支出	49	247,426.83	579,575.84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师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六	2023年度	2022年度	项目	附注六	2023年度	2022年度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67,422,771.23	524,741,184.69	4,000,000.0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184,500,000.00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收到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回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1)	34,854,001.42	33,058,223.3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02,276,772.65	573,020,166.11	12,580,051.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1,582,055.51	277,967,215.3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5,653,504.50
客户贷款和应收款项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应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9,989,097.18	60,025,539.00	116,588,497.73
支付的各项税费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9,565,065.71	25,600,719.82	507,476,901.0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1)	63,986,570.14	55,162,692.5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04,517,892.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5,123,738.54	418,756,166.7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428,462.95	264,558,570.76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王江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江平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2023年度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8,337,500.00		577,539,765.74		3,335,753.34		50,458,236.21		500,379,524.8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8,337,500.00		577,539,765.74		3,335,753.34		50,458,236.21		500,379,524.8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40,000.00		22,700,619.31	21,110,400.00	40,537.25		4,430,513.79		76,108,763.8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80,539,277.6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40,000.00		22,700,619.31	21,110,400.00					-3,344,894.99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440,000.00		19,670,400.00	21,110,400.00					-3,344,894.99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77,234,919.87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030,219.31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430,513.79
1、提取盈余公积									-4,430,513.79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9,777,500.00		600,240,385.05	21,110,400.00	3,376,294.59		54,888,750.00		576,488,288.69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2年度金额									所有者权益 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少数股东权益
一、上年期末余额	86,670,000.00					596,148,156.97		4,160,010.71		50,192,089.40		567,755,455.05		2,254,883.50
加：会计政策变更														1,307,180,595.63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6,670,000.00					596,148,156.97		4,160,010.71		50,192,089.40		567,755,455.05		2,254,883.5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667,500.00					-18,608,391.23		-824,257.37		266,146.81		-67,375,930.18		-5,393,528.7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5,107,783.37		-18,266,459.7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059,108.77								-3,059,109.77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3,059,108.77								
(二)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1,667,500.00								-21,667,500.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1,667,500.00								-21,667,500.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8,337,500.00					577,539,765.74		3,335,753.34		.50,458,236.21		500,379,524.87		-3,138,645.28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项目	附注十八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项目	附注十八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607,356,228.83	474,141,557.22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资产			26,072,936.19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6,919,337.99
应收票据				应付票据			
应收账款	1	476,368,880.60	528,784,387.87	应付账款		398,073,994.42	351,727,300.19
应收款项融资				预收款项			
应付票据		11,403,262.97	2,519,922.19	合同负债		4,137,512.75	3,663,937.28
其他应收款	2	38,447,337.12	19,884,391.02	应付职工薪酬		6,399,812.28	3,241,268.39
其中：应收利息				应交税费		35,219,935.56	31,997,040.21
存货		29,736,412.33	26,058,037.86	其他应付款		25,793,844.70	2,007,893.79
合同资产		309,764,751.91	251,472,385.47	其中：应付利息			
持有待售资产				应付股利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持有待售负债			
其他流动资产		3,104,760.13	65,668.8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597,006.89	53,473,644.44
流动资产合计		1,476,182,333.89	1,322,999,286.64	其他流动负债		520,222,104.60	454,134,679.47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债权投资				长期借款			
其他债权投资				应付债券			
持有至到期投资				其中：优先股			
长期应收款		111,230,554.88	113,583,439.87	永续债			
长期股权投资	3	164,257,156.46	132,054,509.17	租赁负债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745,242.56	4,697,551.68	长期应付款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9,951,378.87	3,774,554.59
投资性房地产		17,551,476.94	4,167,035.36	预计负债		280,000.00	280,000.00
固定资产		19,743,403.72	21,918,483.52	递延收益		59,615.98	59,602.77
在建工程				递延所得税负债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其他非流动负债		10,827,194.85	4,654,157.36
油气资产				非流动负债合计		531,049,299.45	458,788,836.83
使用权资产		86,316.26	1,122,112.10	负债合计			
无形资产		4,357,543.77	7,172,661.19	所有者权益：		109,777,500.00	108,337,500.00
开发支出				股本			
商誉				其他权益工具			
长期待摊费用		37,667,896.70	45,549,822.86	其中：优先股			
递延所得税资产		35,827,138.31	41,264,267.58	永续债			
其他非流动资产		395,466,729.60	371,529,883.33	资本公积		600,532,549.34	577,831,930.03
非流动资产合计				减：库存股		21,110,400.00	
				其他综合收益		3,370,290.59	3,335,753.3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4,988,750.00	50,458,236.21
				未分配利润		593,135,074.11	495,776,913.5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40,599,764.04	1,237,740,333.14
资产总计		1,871,649,063.49	1,694,529,169.9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71,649,063.49	1,694,529,169.97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母公司利润表

2023年度

项目	附注十八	2023年度	2022年度	项目	附注十八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营业收入	4	557,356,818.88	279,671,836.84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0,537.25	-824,257.37
减：营业成本	4	389,409,128.11	180,561,393.62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0,537.25	-824,257.37
税金及附加		3,084,171.27	699,835.02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销售费用		21,812,827.38	18,158,025.84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管理费用		49,079,818.53	32,437,144.26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0,537.25	-824,257.37
研发费用		17,933,233.49	23,217,465.07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财务费用		-9,254,643.76	-8,864,596.97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利息费用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利息收入		7,668,693.45	2,780,720.47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加：其他收益		154,490.49	114,909.60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	371,669.63	3,345,559.00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7,647.29	626,509.17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2,936.19	7、其他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2,424,352.57	-38,319,087.0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470,572.5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8,772,223.97	-4,144,936.56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1,829,211.59	1,837,210.74
加：营业外收入		600.00	5,694,677.50	七、每股收益：			
减：营业外支出		171,700.74	539,342.11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8,601,123.23	1,010,398.83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减：所得税费用		16,812,448.89	-1,651,069.2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1,788,674.34	2,661,468.11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1,788,674.34	2,661,468.11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张江平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江平

公司负责人：张江平

会计师机构负责人：张江平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25,014,120.98	502,134,192.53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1,110,40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	82,858.78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319,353.18	32,178,688.2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54,394.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9,333,474.16	534,395,739.5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709,714.7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75,638,940.73	275,139,972.2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2,964,794.60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709,714.7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2,004,411.30	40,340,417.1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657,467.36
支付的各项税费		37,059,590.82	23,670,448.5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223,169.3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1,204,434.93	51,251,002.21				17,906,854.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5,907,477.78	390,401,840.13				69,906,297.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425,996.38	143,993,899.4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260,000,000.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4,364,717.5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16,958.53	4,478,470.7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6,816,189.9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504.42	-				471,392,274.5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4,576,084.6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95,756,992.0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428,462.95	264,478,470.76				471,392,274.5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318,681.43	64,429,597.76				595,756,992.05
投资支付的现金		32,175,000.00	201,030,000.00				471,392,274.5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493,681.43	275,459,597.7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065,218.48	-10,981,127.00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货币单位: 人民币元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度金额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8,337,500.00					577,831,930.03	3,335,753.34	50,458,236.21	495,776,913.56
加：会计政策变更									1,235,740,333.14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8,337,500.00					577,831,930.03	3,335,753.34	50,458,236.21	495,776,913.5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40,000.00					22,700,619.31	21,110,400.00	40,537.25	4,430,513.7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4,859,430.9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40,000.00					22,700,619.31	21,110,400.00	40,537.25	101,788,674.34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440,000.00					19,670,400.00	21,110,4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9,777,500.00					600,532,549.34	21,110,400.00	3,376,290.59	54,888,750.00
									593,135,074.11
									1,340,599,764.04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财务总监：

会计机构负责人：

审计师：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2年度金额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一、上年期末余额	86,670,000.00		599,499,430.03			4,160,010.71			50,192,089.40	545,383,592.26
加：会计政策变更									50,192,089.40	545,383,592.26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6,670,000.00		599,499,430.03		4,160,010.71				50,192,089.40	545,383,592.2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667,500.00		-21,667,500.00		-824,257.37				-49,606,678.70	-50,164,789.26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1,667,500.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8,337,500.00								50,458,236.21	495,776,913.56
										1,235,740,333.14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会计师：

财务总监：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历史沿革

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系在上海罗曼照明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罗曼照明”)基础上以整体变更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 2013 年 9 月 24 日股东会决议及发起人协议, 上海罗曼照明工程有限公司决议以 2013 年 8 月 31 日为基准日, 将上海罗曼照明工程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 万元。前述股份改制以基准日 2013 年 8 月 31 日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公司的净资产 57,763,486.58 元人民币为基数, 按 1:0.8656 的比例折合股份总额 5,000 万股, 每股面值 1 元人民币, 同时将折合股本之外的人民币 7,763,486.58 元转入股份公司资本公积; 各发起人以其持有的公司权益所对应的净资产出资, 变更前后股权比例保持不变。2013 年 9 月 26 日,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股份公司的出资情况予以验证(报告文号: 信会师报字(2013)第 151108 号)。

公司于 2013 年 9 月 23 日取得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沪工商注名预核字第 01201309230640 号《企业名称变更预先核准通知书》, 预核准名称为“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3 年 10 月 8 日, 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 会议通过了设立股份公司等事宜; 2013 年 10 月 18 日, 公司在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 取得变更后注册号为 31011000077589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4 年 3 月 5 日, 公司股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 证券简称为罗曼股份, 股票代码为 430662。

(1) 股份改制前公司(前身为: 罗曼照明)历史沿革:

上海罗曼照明工程有限公司系由上海罗曼电光源有限公司(“罗曼电光源”)、上海梦兰贸易有限公司(“梦兰贸易”)、自然人孙建文、娄健颖共同出资组建, 并经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黄浦分局批准, 于 1999 年 3 月 4 日依法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设立时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 万元, 其中罗曼电光源以货币形式出资 12.5 万元; 梦兰贸易以货币形式出资 25 万元; 娄健颖以货币形式出资 10 万元; 孙建文以货币形式出资 2.50 万元。上述出资业经上海黄浦公瑞会计师事务所审验, 并出具上黄公会验(99)字第 61 号验资报告。

罗曼照明设立时, 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人民币)	出资额占实收资本比例	出资额占注册资本比例
上海梦兰贸易有限公司	250,000.00	50.00%	50.00%
上海罗曼电光源有限公司	125,000.00	25.00%	25.00%
娄健颖	100,000.00	20.00%	20.00%
孙建文	25,000.00	5.00%	5.00%
合计	500,000.00	100.00%	100.00%

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① 股份改制前, 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1 年 10 月 30 日, 罗曼照明召开董事会, 审议通过了《有关股东股权转让的议案》决议, 上海梦兰贸易有限公司与周琴、孙建鸣分别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上海梦兰贸易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罗曼照明的 20% 股权转让予周琴, 转让价格为 10 万元人民币, 将其持有的罗曼照明的 30% 股权转让予孙建鸣, 转让价格为 15 万元人民币; 娄健颖与孙建文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娄健颖将其持有的罗曼照明的 20% 股权转让予孙建文, 转让价格为 10 万元人民币; 上海罗曼电光源有限公司与孙建康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上海罗曼电光源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罗曼照明的 25% 股权转让予孙建康, 转让价格为 12.5 万元人民币。

本次变更后, 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人民币)	出资额占实收资本比例	出资额占注册资本比例
孙建鸣	150,000.00	30.00%	30.00%
孙建康	125,000.00	25.00%	25.00%
孙建文	125,000.00	25.00%	25.00%
周琴	<u>100,000.00</u>	<u>20.00%</u>	<u>20.00%</u>
合计	<u>500,000.00</u>	<u>100.00%</u>	<u>100.00%</u>

② 股份改制前第一次增资

2002 年 4 月 15 日, 罗曼照明股东会通过决议, 同意本公司注册资金由 50 万元增加至 200 万元。其中, 孙建鸣认缴人民币 65.00 万元, 孙建文认缴 37.50 万元, 孙建康认缴 37.50 万元, 周琴认缴人民币 10.00 万元, 认缴股东均以货币出资。本次增资业经上海沪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 并出具沪博会验字(2002)975 号验资报告。

本次变更后, 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人民币)	出资额占实收资本比例	出资额占注册资本比例
孙建鸣	800,000.00	40.00%	40.00%
孙建康	500,000.00	25.00%	25.00%
孙建文	500,000.00	25.00%	25.00%
周琴	<u>200,000.00</u>	<u>10.00%</u>	<u>10.00%</u>
合计	<u>2,000,000.00</u>	<u>100.00%</u>	<u>100.00%</u>

③ 股份改制前第二次增资

2004 年 7 月 19 日, 罗曼照明股东会决议, 同意本公司注册资金由 200 万元增加至 500 万元, 其中, 孙建鸣认缴人民币 200.00 万元, 孙建康认缴人民币 50.00 万元, 孙建文认缴人民币 50.00 万元。本次增资业经上海永得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 并出具永得信验(2004)308 号验资报告。

本次变更后, 股权结构为:

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股东名称	出资额(人民币)	出资额占实收资本比例	出资额占注册资本比例
孙建鸣	2,800,000.00	56.00%	56.00%
孙建康	1,000,000.00	20.00%	20.00%
孙建文	1,000,000.00	20.00%	20.00%
周琴	200,000.00	4.00%	4.00%
合计	5,000,000.00	100.00%	100.00%

④ 股份改制前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6 年 10 月 8 日, 罗曼照明股东会决议, 同意股东周琴将所持有的罗曼照明的 4%股权转让予孙建鸣, 转让价为 50 万元。

本次变更后, 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人民币)	出资额占实收资本比例	出资额占注册资本比例
孙建鸣	3,000,000.00	60.00%	60.00%
孙建康	1,000,000.00	20.00%	20.00%
孙建文	1,000,000.00	20.00%	20.00%
合计	5,000,000.00	100.00%	100.00%

⑤ 股份改制前第三次股权转让

2009 年 6 月 2 日, 孙建康与孙建鸣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孙建康将其持有的罗曼照明的 20%股权作价 100 万元人民币转让予孙建鸣。

本次变更后, 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人民币)	出资额占实收资本比例	出资额占注册资本比例
孙建鸣	4,000,000.00	80.00%	80.00%
孙建文	1,000,000.00	20.00%	20.00%
合计	5,000,000.00	100.00%	100.00%

⑥ 股份改制前第三次增资及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0 年 2 月 21 日, 罗曼照明股东会决议, 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500 万元增至 1,000 万元。其中股东孙建鸣认缴 293.6 万元, 股东孙建文认缴 73.4 万元, 以资本公积、盈余公积的形式转增股本形式出资; 新股东上海罗曼企业发展有限公司增资 133 万元, 以货币形式出资。本次增资业经上海宏华会计师事务所审验, 并出具宏华验资(2010)2211 号验资报告。

股东会同时作出决议, 同意孙建文将其持有的罗曼照明的 17.34%股权作价 173.4 万元人民币转让予上海罗曼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孙建鸣将持其有的罗曼照明的 24.36%股权作价 243.6 万元人民币转让予上海罗曼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本次变更后, 股权结构为:

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股东名称	出资额(人民币)	出资额占实收资本比例	出资额占注册资本比例
上海罗曼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5,500,000.00	55.00%	55.00%
孙建鸣	4,500,000.00	45.00%	45.00%
合计	10,000,000.00	100.00%	100.00%

⑦ 股份改制前第五次股权转让

2012 年 3 月 6 日, 罗曼照明股东会决议, 同意上海罗曼企业发展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罗曼照明的 55% 的股权转让作价人民币 550.00 万元转让予上海罗曼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本次变更后, 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人民币)	出资额占实收资本比例	出资额占注册资本比例
上海罗曼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5,500,000.00	55.00%	55.00%
孙建鸣	4,500,000.00	45.00%	45.00%
合计	10,000,000.00	100.00%	100.00%

⑧ 股份改制前对以往出资瑕疵的整改

2012 年 5 月 5 日, 罗曼照明召开股东会决议, 为纠正以前出资不规范情况, 同意对 2010 年 3 月增资过程中资本公积、盈余公积转增实收资本部分进行现金置换, 由现股东上海罗曼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现金对公司注册资本予以补足, 出资额为人民币 367 万元, 同时各股东将股权结构调回至孙建鸣和孙建文以资本公积和盈余公积转增股本时的状态, 撤销了相应的股权转让。上述出资业经上海立信佳诚东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 并出具沪立信佳验字(2012)第 4025 号验资报告。

本次变更后, 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人民币)	出资额占实收资本比例	出资额占注册资本比例
上海罗曼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	50.00%
孙建鸣	4,000,000.00	40.00%	40.00%
孙建文	1,000,000.00	10.00%	10.00%
合计	10,000,000.00	100.00%	100.00%

⑨ 股份改制前第四次增资第一期出资

2012 年 7 月 10 日, 罗曼照明股东会决议, 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 5,000 万元。根据公司章程, 孙建鸣认缴出资额 2,000 万元, 以货币出资, 首期到位 1,040 万元; 孙建文认缴出资额 500 万元以货币出资, 首期到位 260 万元; 上海罗曼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认缴出资额 2,500 万元, 以货币出资, 首期到位 1,300 万元。首期出资业经上海立信佳诚东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 并出具沪立信佳验字(2012)第 4034 号验资报告。

本次变更后, 股权结构为:

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股东名称	出资额(人民币)	出资额占实收资本比例	出资额占注册资本比例
上海罗曼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3,000,000.00	50.00%	26.00%
孙建鸣	10,400,000.00	40.00%	20.80%
孙建文	2,600,000.00	10.00%	5.20%
合计	<u>26,000,000.00</u>	<u>100.00%</u>	<u>52.00%</u>

⑩ 股份改制前第四次增资第二期出资

根据罗曼照明 2012 年 7 月 10 日股东会决议, 公司注册资本由 1,000 万元增至 5,000 万元, 本次出资为新增注册资本第二期出资, 金额为人民币 1,400 万元, 由上海罗曼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新增出资 700 万元, 孙建鸣新增出资 560 万元, 孙建文新增出资 140 万元, 均以货币形式出资。本次增资业经上海立信佳诚东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 并出具沪立信佳诚验字(2012)第 4054 号验资报告。

本次变更后, 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人民币)	出资额占实收资本比例	出资额占注册资本比例
上海罗曼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0	50.00%	40.00%
孙建鸣	16,000,000.00	40.00%	32.00%
孙建文	4,000,000.00	10.00%	8.00%
合计	<u>40,000,000.00</u>	<u>100.00%</u>	<u>80.00%</u>

⑪ 股份改制前第四次增资第三期出资

根据罗曼照明 2012 年 7 月 10 日股东会决议, 公司注册资本由 1,000 万元增至 5,000 万元, 本次出资为新增注册资本第三期出资, 金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 由上海罗曼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新增出资 500 万元, 孙建鸣新增出资 400 万元, 孙建文新增出资 100 万元, 均以货币形式出资。本次增资业经上海立信佳诚东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 并出具沪立信佳诚验字(2013)第 4034 号验资报告。

本次变更后, 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人民币)	出资额占实收资本比例	出资额占注册资本比例
上海罗曼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5,000,000.00	50.00%	50.00%
孙建鸣	20,000,000.00	40.00%	40.00%
孙建文	5,000,000.00	10.00%	10.00%
合计	<u>50,000,000.00</u>	<u>100.00%</u>	<u>100.00%</u>

(2) 股份改制(自此公司简称“罗曼股份”)后公司历史沿革

2013 年 9 月 24 日, 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决定, 以 2013 年 8 月 31 日为审计基准日的经审计的净资产额 5,776.35 万元为基础, 按 1:0.8656 的比例折为股本 5,000 万股, 每股面值 1 元, 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本次改制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 并于 9 月 26 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3)第 151108 号验资报告。

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股份改制前后变化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原出资额	原出资 比例	2013 年 8 月 31 日 各发起人拥有的净资产	折股 比例	折股后股份 总额	变更后实收 资本(股本)	折股后出 资比例
上海罗曼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5,000,000.00	50.00%	28,881,743.29	1:0.8656	25,000,000.00	25,000,000.00	50.00%
孙建鸣	20,000,000.00	40.00%	23,105,394.63	1:0.8656	20,000,000.00	20,000,000.00	40.00%
孙建文	5,000,000.00	10.00%	5,776,348.66	1:0.8656	5,000,000.00	5,000,000.00	10.00%
合计	50,000,000.00	100.00%	57,763,486.58	1:0.8656	50,000,000.00	50,000,000.00	100.00%

① 股份改制后,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股权变动情况

2014 年 3 月 5 日, 公司股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 证券简称为罗曼股份, 股票代码为 430662。

公司股票经由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转让后,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人民币元)	占股本比例
上海罗曼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0	40.00%
孙建鸣	17,000,000.00	34.00%
上海罗景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5,000,000.00	10.00%
孙建文	5,000,000.00	10.00%
孙凯君	3,000,000.00	6.00%
合计	50,000,000.00	100.00%

② 股份改制后, 2015 年度公司股权变动情况

根据公司 2015 年第二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 公司分别向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股票 50 万股、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股票 200 万股, 上海钦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股票 200 万股、上海小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股票 50 万股, 合计 500 万股, 每股面值 1 元, 每股价格 5.50 元。本次发行股票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 并于 2015 年 6 月 2 日出具瑞华验字[2015]31160004 号验资报告。

本次增发后, 股本总额为 5,500 万股, 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 注册资本为 5,500 万元。

经由定增及转让后,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额(人民币元)	占股本比例
孙建鸣	16,994,000.00	30.90%
上海罗曼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6,767,000.00	30.49%
上海罗景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5,173,000.00	9.41%
孙建文	4,892,000.00	8.89%
孙凯君	3,000,000.00	5.45%
上海钦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	3.64%

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u>股东名称</u>	<u>持股额(人民币元)</u>	<u>占股本比例</u>
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952,000.00	3.55%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55,000.00	1.19%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97,000.00	0.90%
张建国	421,000.00	0.77%
合计	<u>52,351,000.00</u>	<u>95.19%</u>

③ 股份改制后, 2016 年度公司股权变动情况

根据公司 2016 年度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公司向上海诚毅新能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股票 4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价 6.00 元。认购发行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为 5,900 万元。本次发行股票由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6 年 7 月 1 日出具瑞华验字[2016]31160009 号验资报告。

本次增发后，股本总额为 5,9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注册资本为 5,900 万元。

经由定增及转让后，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u>股东名称</u>	<u>持股额(人民币元)</u>	<u>占股本比例</u>
孙建鸣	17,120,000.00	29.02%
上海罗曼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6,786,000.00	28.45%
上海罗景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4,507,000.00	7.64%
上海诚毅新能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000,000.00	6.78%
孙建文	3,669,000.00	6.22%
孙凯君	3,026,000.00	5.13%
严刚毅	1,396,000.00	2.37%
蔡茵	1,224,000.00	2.07%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03,000.00	1.19%
南通国信君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u>700,000.00</u>	<u>1.19%</u>
合计	<u>53,131,000.00</u>	<u>90.06%</u>

④ 股份改制后, 2017 年度公司股权变动情况

根据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公司向深圳昆仲元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后更名为：苏州昆仲元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中联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商翔宇、张晨、刘锋、朱冰、项怀飞、王晓明、王聚、汤军、张啸风、傅萍、程冬、何以羚、王琳、余晓琳定向发行股票共计 6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价 8.2 元。认购发行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为 6,500 万元。本次发行股票由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7 年 6 月 14 日出具上会师报字(2017)4056 号验资报告。

本次增发后，股本总额为 6,5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注册资本为 6,500 万元。

经由定增及转让后，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u>股东名称</u>	<u>持股额(人民币元)</u>	<u>占股本比例</u>
上海罗曼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6,786,000.00	25.82%
孙建鸣	15,726,000.00	24.19%
深圳昆仲元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760,000.00	7.32%
上海罗景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4,305,000.00	6.62%
上海诚毅新能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000,000.00	6.15%
孙建文	3,669,000.00	5.64%
孙凯君	3,026,000.00	4.66%
孙建康	1,426,000.00	2.19%
严钢毅	1,396,000.00	2.15%
蔡茵	1,224,000.00	1.88%
合计	<u>56,318,000.00</u>	<u>86.62%</u>

⑤ 股份改制后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股权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5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0 年第 159 次发审委会议审议首发通过。于 2020 年 12 月 1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

公司股本总额为 6,500 万股, 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注册资本为 6,500 万元。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u>股东名称</u>	<u>持股额(人民币元)</u>	<u>占股本比例</u>
孙建鸣	15,726,000.00	24.19%
上海罗曼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5,336,000.00	23.59%
苏州昆仲元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760,000.00	7.32%
上海罗景投资中心	4,305,000.00	6.62%
上海诚毅新能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000,000.00	6.15%
孙建文	3,669,000.00	5.64%
孙凯君	3,026,000.00	4.66%
孙建康	2,876,000.00	4.42%
严钢毅	1,396,000.00	2.15%
蔡茵	1,224,000.00	1.88%
合计	<u>56,318,000.00</u>	<u>86.64%</u>

⑥ 主板上市后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股权情况

公司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282 号《关于核准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 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1】170 号《关于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交易的通知》, 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证券简称为“罗曼股份”, 证券代码为“605289”。公司向社会投资者首次公开发行 2,167.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前述募集资金业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上会师报字(2021)第 4487 号验资报告审验。

本次发行后, 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86,670,000.00 元, 股本变更为人民币 86,670,000.00 元。

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2022 年 5 月 16 日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以实施本次利润分配时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 8,667.00 万股为基数, 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 0.25 股, 转增 2,166.75 万股, 本次分配后总股本为 10,833.75 万股。

根据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 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本次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为 2023 年 5 月 22 日, 向 20 名授予激励对象授予 144.00 万股限制性股票, 授予价格为 14.66 元/股, 本次授予后总股本为 10,977.75 万股。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额(人民币元)	占股本比例
孙建鸣	19,657,500.00	17.91%
上海罗曼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9,170,000.00	17.46%
上海罗景投资中心	5,381,250.00	4.90%
孙建文	4,586,250.00	4.18%
孙凯君	3,782,500.00	3.45%
孙建康	3,595,000.00	3.27%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银安盛消费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589,200.00	2.3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富通股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153,400.00	1.96%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二零二组合	2,148,625.00	1.9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银安盛红利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84,524.00	1.53%
合计	<u>64,748,249.00</u>	<u>58.98%</u>

罗曼股份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100006314149553 的营业执照。

2、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注册地: 上海市杨浦区杨树浦路 1196 号 5 层

组织形式: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办公地址: 上海市杨浦区杨树浦路 1198 号 B 栋

3、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所处行业: 建筑装饰和其他建筑业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 建设工程施工; 建设工程设计; 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 音像制品制作; 营业性演出; 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 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 住宅室内装饰装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般项目: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城乡市容管理; 照明器具销售; 照明器具生产专用设备销售; 文艺创作; 广告发布; 货物进出口; 技术进出口; 发电技术服务; 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 风力发电技术服务; 节能管理服务; 合同能源管理; 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 储能技术服务;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智能控制系统集成; 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 太阳能热利用装备销售; 太阳能热利用产品销售; 建筑装饰材料销售; 太阳能热发电装备销售; 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 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 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 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 电气设备销售; 机械电气设备销售; 机械设备销售; 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 智能车载设备销售; 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4、母公司以及集团最终母公司的名称

本公司无母公司, 最终控制人为: 孙建鸣与孙凯君父女。

5、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告业经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过于 2024 年 3 月 22 日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公司一般采用历史成本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 在保证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及公允价值进行计量。

2、持续经营

公司不存在可能导致对公司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财务报表及附注系按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以及相关补充规定的要求编制,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 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对金融工具减值、长期资产的折旧摊销及减值、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

2、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 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元。

4、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 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 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 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 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 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 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 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 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 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 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

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 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 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 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 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 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 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 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 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 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 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减少商誉, 商誉不足冲减的, 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 除上述情况以外, 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 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进行会计处理;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 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 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 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 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 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 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 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 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 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 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本公司编制和披露财务报表遵循重要性原则, 本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事项涉及重要性标准判断的事项及其重要性标准, 本公司相关披露事项涉及的重要性标准如下:

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在本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披露位置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重要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附注六、3	单项收回或转回金额占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总额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500 万元
重要投资活动	附注六、52	单项投资活动占收到投资相关现金流入总额或支付投资相关现金流出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500 万元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附注九、1	单个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占公司合并净资产 1%以上, 或少数股东损益(绝对值)占公司合并净利润 5%以上

6、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 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 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其中, 本公司享有现时权利使本公司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 而不论本公司是否实际行使该权利, 视为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 本公司自被投资方取得的回报可能会随着被投资方业绩而变动的, 视为享有可变回报; 本公司以主要责任人身份行使决策权的, 视为本公司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 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本公司在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相关事实和情况主要包括: 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 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 本公司享有的权利是否使本公司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 本公司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 本公司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本公司与其他方的关系等。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 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 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 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当期处置的子公司, 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 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 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 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 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 对于剩余股权, 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 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 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 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该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后, 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 详见本附注四、14 “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10 “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 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 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 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14 “长期股权投资”(2) ④) 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 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但是,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 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 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 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 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按照本附注四、14 “长期股权投资” (2)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 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 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 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 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 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 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 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 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 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 是指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交易折算

(1) 发生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 采用交易发生当日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 下同)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2) 于资产负债表日, 按照下列方法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

① 外币货币性项目, 采用资产负债表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外汇牌价中间价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②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 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 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 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 并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货币性项目, 是指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和将以固定或可确定的金额收取的资产或者偿付的负债。

非货币性项目, 是指货币性项目以外的项目。

(3) 境外经营实体的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 ①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 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 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 ②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 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
- ③ 按照上述①、②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 ④ 本公司对处于恶性通货膨胀经济中的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 按照下列方法进行折算:
对资产负债表项目运用一般物价指数予以重述, 对利润表项目运用一般物价指数变动予以重述, 再按照最近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进行折算。
在境外经营不再处于恶性通货膨胀经济中时, 停止重述, 按照停止之日的价格水平重述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 ⑤ 本公司在处置境外经营时, 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 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 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 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① 分类和初始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 将金融资产划分为: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 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 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 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 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其中: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 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 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 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 计入留存收益。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 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 在初始确认时, 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资产负债表日起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 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 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 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4)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 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 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② 金融资产减值

1)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 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 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 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 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 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 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 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 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或者本公司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 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 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 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包括前瞻性信息, 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 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 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 本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 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 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 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 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 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 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 如: 应收关联方款项; 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 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 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 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 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 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 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 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 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账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 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 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u>项目</u>	<u>确定依据</u>
低风险组合	对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账龄组合	除上述组合之外的其他应收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租赁应收款, 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 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③ 终止确认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 予以终止确认: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 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 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 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 计入留存收益; 其余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 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 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 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 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 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 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 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 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 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 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 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④ 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 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 按照本公司收回到期款项的程序, 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 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2)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②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 ③ 不属于本条第①项或第②项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 以及不属于本条第①项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 本公司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 该金融负债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在初始确认时, 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 本公司可以将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指定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 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 并在本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该指定一经做出, 不得撤销。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包括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借款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 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 列示为流动负债; 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 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 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 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 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 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 并依次使用:

- ①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②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包括: 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 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 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 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 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 ③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4) 后续计量

初始确认后, 本公司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资产, 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后续计量。

初始确认后, 本公司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负债, 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或以其他适当方法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 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确定:

- ① 扣除已偿还的本金。
- ② 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
- ③ 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本公司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利息收入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但下列情况除外:

-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本公司按照上述政策对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运用实际利率法计算利息收入的,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政策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被上调),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1、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工程施工、未完成的设计项目、建造合同形成的未完工待结算资产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移动加权平均法计价。专为单个项目采购的原材料按个别计价法核算。

建造合同按实际成本计量,包括从合同签订开始至合同完成止所发生的、与执行合同有关的直接费用和间接费用。为订立合同而发生的差旅费、投标费等,能够单独区分和可靠计量且合同很可能订立的,在取得合同时计入合同成本;未满足上述条件的,则计入当期损益。

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与已结算的价款在资产负债表中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超过已结算价款的部分作为存货列示;在建合同已结算的价款超过累计已发生的成本与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的部分作为预收款项项列示。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各类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如下:

- ①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 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 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 ②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 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 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 ③ 资产负债表日, 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 应当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并与其相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 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工程施工形成的存货,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5 号—建造合同》的规定, 将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预计总收入的预计损失确认为存货跌价准备。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制度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12、合同资产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合同资产, 指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 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 因已交付其中一项商品而有权收取款项, 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交付另一项商品的, 该收款权利应作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正常履行合同形成的合同资产, 如果合同付款逾期未超过 30 日的, 判断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不存在差异, 不确认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如果合同付款逾期超过(含) 30 日的, 按照该合同资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确认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具体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参见“附注四、10、金融工具”。

13、持有待售资产或处置组

(1)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确认标准

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 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①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 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② 出售极可能发生, 即企业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 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其中, 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 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 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2) 会计处理方法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 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 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 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 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 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 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 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 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 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 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 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 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 ①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 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 ② 可收回金额。

(3)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 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且已被公司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组成部分:

- ①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②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③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了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公司在利润表中单独列报终止经营损益, 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均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14、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 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 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 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10 “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 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 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 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 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 调整资本公积; 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 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 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 调整资本公积; 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 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 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 调整资本公积; 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 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 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 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

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 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 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 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 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 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 本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 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 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 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 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 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 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 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 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 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 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 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 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 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

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 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 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 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 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 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 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 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 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 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 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 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 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 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 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 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 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 调整资本公积, 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 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 按本附注四、6、“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2)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 对于处置的股权, 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 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 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 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 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 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 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 改按权益法核算, 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 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 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 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 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 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 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 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 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 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 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 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 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 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0 “长期资产减值”。

15、投资性房地产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 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 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投资性房地产应当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或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1) 采用成本模式的

对投资性房地产按直线法按下列使用寿命及预计净残值率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名称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或摊销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年	5.00%	4.75%

采用成本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0 “长期资产减值”。

(2)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的

不对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以资产负债表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6、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 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才能予以确认:

- ①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

各类固定资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下列预计使用年限、预计净残值率及折旧率计提折旧:

资产类别	残值率	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5.00%	20-40 年	4.75%-2.38%
运输设备	5.00%	5 年	19.00%
办公及电子设备	5.00%	3-5 年	31.67%-19.00%
其他设备	5.00%	3-5 年	31.67%-19.00%

(3)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减值测试方法和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0 “长期资产减值”。

17、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 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0 “长期资产减值”。

18、借款费用

(1)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 予以资本化,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 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的时间的(通常是指 1 年及 1 年以上)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其他借款费用, 应当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 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2)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开始资本化:

① 资产支出已发生, 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支付的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 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 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 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 计入当期损益, 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 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则继续进行。

(3) 在资本化期间内, 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 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①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 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 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②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的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 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 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相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的金额, 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在资本化期间内, 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 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4) 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 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 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 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 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 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 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 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 计入当期损益。

19、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是指企业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2) 公司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通常考虑的因素:

- ① 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
- ② 技术、工艺等方面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
- ③ 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服务的市场需求情况;
- ④ 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
- ⑤ 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 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
- ⑥ 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 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
- ⑦ 与企业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 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或者直线法)摊销。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 将改变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0 “长期资产减值”

(4)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20、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 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 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 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 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 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 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 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 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 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 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 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 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 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 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 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 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计算可收回金额, 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 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 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 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 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和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两者之间较高者, 同时也不低于零。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 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 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2、长期应收款项

长期应收款项, 是指按合同约定收款结算期超过 1 年的款项。主要包括:

- (1) 质保年限通过后方能收回的项目质保金;
- (2) 工程施工合同中约定的付款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分期付款景观照明建设工程。

公司对长期应收款项进行会计处理时考虑时间价值的影响, 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5 号-建造合同》确认相关的收入和成本的基础之上, 建造合同收入按定期(结算时点距收款时点 1 年以上)结算付款条款的应收对价考虑收款时间以必要货币时间收益率折现后确认, 同时将相应的应收对价确认为长期应收款, 并在合同约定的收款期确认融资收益。长期应收款项到达结算期后, 转入应收账款核算。

23、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反映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 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 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付款项孰早时点,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24、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 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 也属于职工薪酬。

(2) 短期薪酬是指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 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 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离职后福利是指公司为获得员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公司解除劳动关系后, 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 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 设定提存计划, 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 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受益计划, 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于报告期末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① 服务成本, 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
- ②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 ③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 上述第①项和第②项应计入当期损益; 第③项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 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 在下列日期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 1) 修改设定受益计划时;
- 2) 企业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时。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 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4) 辞退福利

是指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 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5)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 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

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适用于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除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情形外, 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 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 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① 服务成本;
- ②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 ③ 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 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5、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应当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26、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 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 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 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 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 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 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 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 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 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 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 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 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 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 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 相应增加负债; 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 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 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 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 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 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 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 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 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 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 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 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 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 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 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 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 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 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中其一在本公司内, 另一在本公司外的, 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 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 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除此之外, 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 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 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 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 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 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 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 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27、收入

(1) 一般原则

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 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以下简称“商品”)的控制权时, 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 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 否则, 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 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 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 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 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 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 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 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1)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 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3)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 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 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 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在确定交易价格时, 如果存在可变对价, 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 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 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 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 公司在合同开始日, 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 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景观照明工程施工业务的收入

公司景观照明施工业务根据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 履约进度主要根据工程性质, 按已经完成的为履行合同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① 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时, 根据履约进度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合同收入和成本。

② 履约进度不能合理时, 则区别以下情况处理:

1) 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 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确认, 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成本。

2) 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 在发生时确认为成本, 不确认收入;

③ 如果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预计总收入, 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损失。

④ 公司对外分包工程根据外包方实际完成的工程量的情况, 由公司结算部门提供完工结算依据, 计入当期的工程成本。

景观照明设计业务的收入

景观照明设计收入是指公司为业主单位提供景观照明工程的方案设计、施工图设计等一系列的服务收入。公司的景观照明设计业务在取得客户的设计成果确认后确认收入。

28、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 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应当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 应当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 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 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企业对于综合性项目的政府补助, 需要将其分解为与资产相关的部分和与收益相关的部分, 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难以区分的, 应当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 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 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 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 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4)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 应当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 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 应当按照取得非货币性资产所有权风险和报酬转移时确认政府补助实现。其中非货币性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 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 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 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核算。于资产负债表日, 分析比较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 两者之间存在差异的,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在计算确定当期所得税(即当期应交所得税)以及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的基础上, 将两者之和确认为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或收益), 但不包括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的所得税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 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 应当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0、租赁

租赁是指本公司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 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房屋及建筑物。

①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 本公司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 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 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 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② 后续计量

本公司参照四、16 “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 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 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四、20 “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租赁负债,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 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③ 租赁期开始日后,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 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 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 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④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采取简化处理方法, 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⑤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 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 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 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 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 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 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 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 基于交易的实质, 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① 经营租赁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 本公司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 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 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1、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终止经营, 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公司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 ①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
- ②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
- ③ 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2) 回购股份

股份回购中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 回购、转让或注销本公司股份时, 不确认利得或损失。

转让库存股, 按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库存股账面金额的差额, 计入资本公积, 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 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注销库存股, 按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减少股本, 按注销库存股的账面余额与面值的差额, 冲减资本公积, 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 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32、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①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 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 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 以下简称适用本解释的单项交易), 不适用关于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企业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 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 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本期本公司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3) 重大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期本公司无重大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33、重大会计估计判断和估计

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 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 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 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 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 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 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 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 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 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 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收入确认—建造合同

在建造合同的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时, 公司采用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 根据履约进度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合同收入。合同的履约进度是依照本附注四、27、“收入”所述方法进行确认的, 在执行各该建造合同的各会计年度内累积计算。

在确定履约进度、已发生的合同成本、预计合同总收入和总成本, 以及合同可回收性时, 需要作出重大判断。项目管理层主要依靠过去的经验和工作作出判断。预计合同总收入和总成本, 以及合同执行结果的估计变更都可能对变更当期或以后期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以及期间损益产生影响, 且可能构成重大影响。

(2) 金融工具减值

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 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 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 公司根据历史还款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3) 存货跌价准备

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 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 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 公司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公司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 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 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5) 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 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 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 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 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 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 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 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 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 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 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6) 商誉减值准备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 需计算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 并需要对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进行预计, 同时确定一个适当地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资产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

(7) 折旧和摊销

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 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 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 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8)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 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 结合纳税筹划策略, 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9) 租赁

① 租赁的识别

公司在识别一项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时, 需要评估是否存在一项已识别资产, 且客户控制了该资产在一定期间内的使用权。在评估时, 需要考虑资产的性质、实质性替换权、以及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因在该期间使用该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 并能够主导该资产的使用。

② 租赁的分类

公司作为出租人时, 将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分类时, 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作出分析和判断。

③ 租赁负债

公司作为承租人时,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量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 公司对使用的折现率以及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租赁合同的租赁期进行估计。在评估租赁期时, 公司综合考虑与公司行使选择权带来经济利益的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 包括自租赁期开始日至选择权行使日之间的事实和情况的预期变化等。不同的判断及估计可能会影响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的确认, 并将影响后续期间的损益。

(10) 所得税

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巾, 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 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11) 预计负债

公司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 对项目工程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项目工期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 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的情况下, 公司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公司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其中, 公司会就维修等原因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公司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 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 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12) 公允价值计量

公司的某些资产和负债在财务报表中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司的董事会已成立估价委员会(该估价委员会由公司的财务负责人领导), 以便为公允价值计量确定适当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在对某项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作出估计时, 公司采用可获得的可观察市场数据。如果无法获得第一层次输入值, 公司会聘用第三方有资质的评估师来执行估价。估价委员会与有资质的外部估价师紧密合作, 以确定适当的估值技术和相关模型的输入值。首席财务官每季度向公司董事会呈报估价委员会的发现, 以说明导致相关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发生波动的原因。在确定各类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的过程中所采用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的相关信息在附注十二中披露。

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五、主要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 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 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3%、5%、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2%、1%

2、报告期内税收优惠政策

企业所得税

- (1) 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复审通过并取得证书编号为 GR202231001906 号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有效期为三年, 自 2022 年至 2024 年企业所得税按 15% 征收。
- (2) 子公司上海普瑞森新空间设计有限公司于 2021 年复审通过并取得证书编号为 GR202131002949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有效期三年, 自 2021 年至 2023 年企业所得税按 15% 征收。
- (3) 子公司上海嘉广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1 年申报高新技术企业认证并取得证书编号为 GR202131003646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有效期三年, 自 2021 年至 2023 年企业所得税按 15% 征收。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	21,015.34	11,075.77
银行存款(注 1)	623,761,903.22	507,146,716.01
其他货币资金(注 2)	14,399,090.31	3,068,391.95
合计	638,182,008.87	510,226,183.73

注 1: 银行存款期末余额中 355,611.11 元为应计通知存款利息。

注 2: 其他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中 13,760,999.01 元为公司向银行申请开具无条件、不可撤销的担保函及银行承兑汇票所存入的保证金存款。

2、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20,072,936.19
其中: 成本	-	20,000,000.00
公允价值变动	-	72,936.19

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合计	—	<u>20,072,936.19</u>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97,942,669.02	318,981,140.67
1至2年(含2年)	164,829,974.61	153,576,812.15
2至3年(含3年)	106,259,328.95	184,216,258.88
3至4年(含4年)	62,839,845.65	52,344,862.87
4至5年(含5年)	32,001,834.11	72,406,148.20
5年以上	<u>88,425,209.15</u>	<u>52,766,629.09</u>
合计	<u>752,298,861.49</u>	<u>834,291,851.86</u>

(2)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u>752,298,861.49</u>	<u>100.00%</u>	<u>238,550,011.65</u>	<u>31.71%</u>	<u>513,748,849.84</u>
合计	<u>752,298,861.49</u>	<u>100.00%</u>	<u>238,550,011.65</u>	<u>31.71%</u>	<u>513,748,849.84</u>

(续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u>834,291,851.86</u>	<u>100.00%</u>	<u>276,065,589.95</u>	<u>33.09%</u>	<u>558,226,261.91</u>
合计	<u>834,291,851.86</u>	<u>100.00%</u>	<u>276,065,589.95</u>	<u>33.09%</u>	<u>558,226,261.91</u>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低风险组合	-	-	-
账龄组合	<u>752,298,861.49</u>	<u>238,550,011.65</u>	<u>31.71%</u>
合计	<u>752,298,861.49</u>	<u>238,550,011.65</u>	<u>31.71%</u>

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76,065,589.95	-37,515,578.30	-	-	-	238,550,011.65

(4)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179,998,964.09 元,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23.93%, 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42,133,115.36 元。

(6) 本期不存在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款。

(7)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中应收持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关联方款项详见附注十三/7。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2,160,955.87	100.00%	3,019,086.42	100.00%
1 至 2 年(含 2 年)	-	-	-	-
2 至 3 年(含 3 年)	-	-	-	-
3 年以上	-	-	-	-
合计	<u>12,160,955.87</u>	<u>100.00%</u>	<u>3,019,086.42</u>	<u>100.00%</u>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本报告期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 8,006,361.36 元,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65.84%。

(3) 预付款项期末余额中不存在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4) 预付款项期末余额中不存在持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预付款项。

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5、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6,399,676.18	10,639,491.45
合计	6,399,676.18	10,639,491.45

(1) 其他应收款

①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3,243,469.49	3,950,613.46
1至2年(含2年)	3,250,613.46	8,062,495.56
2至3年(含3年)	1,435,778.81	872,824.44
3年以上	4,979,330.22	4,252,533.28
合计	12,909,191.98	17,138,466.74

②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披露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9,907,549.60	14,582,250.34
备用金	1,921,213.26	1,622,757.28
押金	860,429.12	711,459.12
暂付款	220,000.00	222,000.00
合计	12,909,191.98	17,138,466.74

③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 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未 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已 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	6,498,975.29	-	6,498,975.29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	10,540.51	-	10,540.51
本期转回	-	-	-	-
本期转销	-	-	-	-

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		整个存续期预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	期信用损失(未	期信用损失(已	发生信用减值)	发生信用减值)	发生信用减值)					
本期核销	-	-	-	-	-	-	-	-	-	-	
其他变动	-	-	-	-	-	-	-	-	-	-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6,509,515.80			-		6,509,515.80		

④ 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6,498,975.29	10,540.51	-	-	-	6,509,515.80

⑤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总金额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中铁隆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3,001,369.50	1-2 年	23.25%	600,273.90
云南世昊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1,700,000.00	3 年以上	13.17%	1,700,000.00
射阳县城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1,444,149.05	2-3 年/3 年以上	11.19%	1,012,074.53
大连市机电设备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投标保证金	650,000.00	1 年以内	5.04%	32,500.00
宣威温馨山林康养服务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500,000.00	1 年以内	3.87%	25,000.00
合计		7,295,518.55		56.52%	3,369,848.43

⑥ 期末余额中不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

⑦ 期末余额中不存在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⑧ 期末余额中不存在持公司 5% (含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款项。

6、存货

(1) 账面价值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跌价准备	金额	金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2,360,344.36	-	22,360,344.36	23,434,777.98	-	23,434,777.98
未完工的设计	19,072,621.04	-	19,072,621.04	11,471,335.34	-	11,471,335.34
项目						
合计	41,432,965.40	-	41,432,965.40	34,906,113.32	-	34,906,113.32

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2) 期末余额中不存在资本化的借款费用。

7、合同资产

(1) 账面价值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减值准备	金额	金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已履约未结算 工程项目合同 资产	336,119,951.56	-	336,119,951.56	260,170,594.70	-	260,170,594.70

8、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10,966,306.89	11,588,187.91
预缴所得税	2,882,275.69	=
合计	<u>13,848,582.58</u>	<u>11,588,187.91</u>

9、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工程项目	-	-	-
质保金	<u>16,230,554.88</u>	=	<u>16,230,554.88</u>
合计	<u>16,230,554.88</u>	=	<u>16,230,554.88</u>

(续上表)

项目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分期收款工程项目	1,078,083.23	-	1,078,083.23 3.90%
质保金	<u>18,583,439.87</u>	=	<u>18,583,439.87</u> 3.90%
合计	<u>19,661,523.10</u>	=	<u>19,661,523.10</u>

(2) 期末余额中不存在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3) 期末余额中不存在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10、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联营企业						
上海申汲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5,126,509.17	2,250,000.00	-	706,102.57	-	-
辽宁国恒新能源有限公司	-	<u>1,750,000.00</u>	-	<u>-732,275.25</u>	-	-
合计	<u>5,126,509.17</u>	<u>4,000,000.00</u>	-	<u>-26,172.68</u>	-	-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上海申汲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	-	-	8,082,611.74	-
辽宁国恒新能源有限公司	-	-	-	<u>1,017,724.75</u>	-
合计	-	-	-	<u>9,100,336.49</u>	-

1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本期计入的利得	其他
持有之上海银行股票	4,697,551.68	-	-	47,690.88	-	-

(续上表)

项目	期末余额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累计计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的损失
持有之上海银行股票	4,745,242.56	-	3,972,106.56	

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12、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u>项目</u>	<u>房屋建筑物</u>	<u>合计</u>
① 账面原值		
期初余额	11,364,637.52	11,364,637.52
本期增加金额	-	-
其中: 外购	-	-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	-
企业合并增加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	16,671,875.21	16,671,875.21
本期减少金额	-	-
其中: 处置	-	-
其他转出	-	-
期末余额	28,036,512.73	28,036,512.73
② 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期初余额	7,197,602.16	7,197,602.16
本期增加金额	539,820.24	539,820.24
其中: 计提或摊销	539,820.24	539,820.24
本期减少金额	-	-
其中: 处置	-	-
其他转出	-	-
期末余额	7,737,422.40	7,737,422.40
③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	-
本期增加金额	2,747,613.39	2,747,613.39
其中: 计提	2,747,613.39	2,747,613.39
本期减少金额	-	-
其中: 处置	-	-
其他转出	-	-
期末余额	2,747,613.39	2,747,613.39
④ 账面价值		
期末余额	17,551,476.94	17,551,476.94
期初余额	4,167,035.36	4,167,035.36

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①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u>项目</u>	<u>账面价值</u>	<u>可收回金额</u>	<u>减值金额</u>	<u>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u>	<u>关键参数</u>	<u>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u>
房屋建筑物	16,671,875.21	13,924,261.82	2,747,613.39	市场法	市场价格及预期处置费用	市场价格及预期处置费用

②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u>项目</u>	<u>账面价值</u>	<u>可收回金额</u>	<u>减值金额</u>
房屋建筑物	16,671,875.21	13,924,261.82	2,747,613.39

13、固定资产

<u>项目</u>	<u>期末余额</u>	<u>期初余额</u>
固定资产	326,168,335.48	335,395,177.61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计	<u>326,168,335.48</u>	<u>335,395,177.61</u>

(1) 固定资产情况

<u>项目</u>	<u>房屋建筑物</u>	<u>运输设备</u>	<u>办公及电子设备</u>	<u>其他设备</u>	<u>合计</u>
① 账面原值					
期初余额	334,178,054.20	8,555,390.10	9,221,121.43	3,198,223.74	355,152,789.47
本期增加金额	-	1,559,446.01	1,388,880.47	-	2,948,326.48
其中：购置	-	1,559,446.01	1,388,880.47	-	2,948,326.48
在建工程转入	-	-	-	-	-
企业合并增加	-	-	-	-	-
本期减少金额	-	574,518.78	128,713.65	-	703,232.43
其中：处置或报废	-	574,518.78	128,713.65	-	703,232.43
期末余额	334,178,054.20	9,540,317.33	10,481,288.25	3,198,223.74	357,397,883.52
② 累计折旧					
期初余额	8,716,962.93	6,227,795.90	3,993,845.26	819,007.77	19,757,611.86
本期增加金额	8,256,648.36	755,297.00	2,117,639.60	991,576.44	12,121,161.40
其中：计提	8,256,648.36	755,297.00	2,117,639.60	991,576.44	12,121,161.40
本期减少金额	-	545,792.84	103,432.38	-	649,225.22
其中：处置或报废	-	545,792.84	103,432.38	-	649,225.22
期末余额	16,973,611.29	6,437,300.06	6,008,052.48	1,810,584.21	31,229,548.04

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运输设备	办公及 <u>电子设备</u>	其他设备	合计
③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	-	-	-	-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其中: 计提	-	-	-	-	-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其中: 处置或报废	-	-	-	-	-
期末余额	-	-	-	-	-
④ 账面价值					
期末余额	317,204,442.91	3,103,017.27	4,473,235.77	1,387,639.53	326,168,335.48
期初余额	325,461,091.27	2,327,594.20	5,227,276.17	2,379,215.97	335,395,177.61

注: 资产抵押情况详见六/28 “长期借款”。

14、无形资产

项目	<u>专有技术使用权</u>
(1) 账面原值	
期初余额	9,931,377.03
本期增加金额	601,649.26
其中: 购置	601,649.26
本期减少金额	-
其中: 处置	-
期末余额	10,533,026.29
(2) 累计折旧	
期初余额	2,758,715.84
本期增加金额	3,374,842.80
其中: 计提	3,374,842.80
本期减少金额	-
其中: 处置	-
期末余额	6,133,558.64
(3)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
本期增加金额	-
其中: 计提	-
本期减少金额	-
其中: 处置	-
期末余额	-

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u>项目</u>	<u>专有技术使用权</u>
(4)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4,399,467.65
期初账面价值	7,172,661.19

15、使用权资产

<u>项目</u>	<u>房屋及建筑物</u>
(1) 账面原值	
期初余额	3,193,703.64
本期增加金额	-
其中：新增租赁	-
本期减少金额	-
其中：租赁到期	-
期末余额	3,193,703.64
(2) 累计折旧	
期初余额	2,071,591.54
本期增加金额	1,035,795.84
其中：计提	1,035,795.84
本期减少金额	-
其中：租赁到期	-
期末余额	3,107,387.38
(3)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
本期增加金额	-
其中：计提	-
本期减少金额	-
其中：处置	-
期末余额	-
(4)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86,316.26
期初账面价值	1,122,112.10

16、商誉

<u>被投资单位名称</u>	<u>期初余额</u>	<u>本期增加</u>	<u>本期减少</u>	<u>期末余额</u>	<u>期末减值准备</u>
上海嘉广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873,301.88	-	-	1,873,301.88	-

商誉系购买上海嘉广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产生。

商誉减值测试关键参数：管理层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预测期增长率及毛利率，并采用能够反映相关资产组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为折现率。

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17、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6,562,401.40	4,119,842.66	1,655,689.23	-	9,026,554.83
景观文旅项目	37,829,466.57	603,551.18	3,927,594.06	6,722,959.19	27,782,464.50
其他	1,489,714.46	=	937,943.00	=	551,771.46
合计	45,881,582.43	4,723,393.84	6,521,226.29	6,722,959.19	37,360,790.79

1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49,449,912.81	38,242,777.52	286,954,950.60	43,528,982.79
可抵扣亏损	14,270,387.98	2,140,558.20	15,515,994.24	2,591,153.67
预计负债	10,032,892.41	1,504,933.86	3,862,365.97	579,354.90
递延收益	280,000.00	42,000.00	280,000.00	42,000.00
未实现内部交易	53,819.97	13,454.99	=	=
合计	274,087,013.17	41,943,724.57	306,613,310.81	46,741,491.3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972,106.56	595,815.98	3,924,415.68	588,662.34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	=	72,936.19	10,940.43
合计	3,972,106.56	595,815.98	3,997,351.87	599,602.77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449,614.64	2,449,614.64
可抵扣亏损	41,812,454.28	13,117,365.53
合计	44,262,068.92	15,566,980.17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023年	-	1,617,385.58
2024年	291,544.48	291,544.48
2025年	145,376.58	145,376.58

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u>年份</u>	<u>期末余额</u>	<u>期初余额</u>
2026 年	55,487.66	55,487.66
2027 年	13,170,798.11	11,007,571.23
2028 年	<u>28,149,247.45</u>	—
合计	<u>41,812,454.28</u>	<u>13,117,365.53</u>

19、短期借款

<u>项目</u>	<u>期末余额</u>	<u>期初余额</u>
保证借款	3,701,956.79	1,274,345.41

注：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公司不存在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20、应付票据

<u>项目</u>	<u>期末余额</u>	<u>期初余额</u>
银行承兑汇票	—	6,919,337.99
商业承兑票据	—	—
合计	—	<u>6,919,337.99</u>

注：本期末无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21、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u>项目</u>	<u>期末余额</u>	<u>期初余额</u>
余额	404,607,881.22	362,668,681.60
其中：账龄超过 1 年的余额	152,820,518.40	185,515,217.77

(2) 按供应商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付账款情况

本报告期按应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付款项汇总金额 97,592,773.00 元，占应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24.12%。

(3) 应付账款期末余额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关联方款项详见附注十三/7。

22、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

<u>项目</u>	<u>期末余额</u>	<u>期初余额</u>
余额	5,463,941.00	4,907,116.39
其中：账龄超过 1 年的余额	1,171,564.24	1,054,345.38

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2) 期末余额中不存在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3) 期末余额中不存在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合同负债情况。

23、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4,856,962.37	65,306,644.07	61,528,862.16	8,634,744.28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82,465.39	8,411,028.81	8,354,695.52	638,798.68
辞退福利	-	321,101.67	321,101.67	-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u>5,439,427.76</u>	<u>74,038,774.55</u>	<u>70,204,659.35</u>	<u>9,273,542.96</u>

注：期末余额为已计提但尚未发放的工资，无属于拖欠性质的款项。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275,864.81	55,315,388.05	50,593,176.67	7,998,076.19
职工福利费	-	918,903.96	918,903.96	-
社会保险费	1,349,999.56	5,090,303.39	6,052,912.86	387,390.09
其中：医疗保险	1,341,542.86	4,958,777.62	5,921,657.18	378,663.30
工伤保险	8,456.70	131,525.77	131,255.68	8,726.79
生育保险	-	-	-	-
住房公积金	231,098.00	3,294,305.00	3,276,125.00	249,278.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389,881.87	389,881.87	0.00
残疾人保障基金	-	297,861.80	297,861.80	-
欠薪保障费	-	-	-	-
合计	<u>4,856,962.37</u>	<u>65,306,644.07</u>	<u>61,528,862.16</u>	<u>8,634,744.28</u>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559,938.56	8,158,886.93	8,104,221.17	614,604.32
失业保险费	22,526.83	252,141.88	250,474.35	24,194.36
企业年金缴费	-	-	-	-
其他	-	-	-	-
合计	<u>582,465.39</u>	<u>8,411,028.81</u>	<u>8,354,695.52</u>	<u>638,798.68</u>

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24、应交税费

<u>项目</u>	<u>期末余额</u>	<u>期初余额</u>
增值税	34,283,198.92	28,201,083.39
个人所得税	424,900.89	209,338.72
企业所得税	295,540.10	3,810,469.48
其他	1,208,200.22	570,768.28
合计	36,211,840.13	32,791,659.87

25、其他应付款

<u>项目</u>	<u>期末余额</u>	<u>期初余额</u>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15,484.50	318,872.10
其他应付款	25,801,235.44	2,126,578.49
合计	25,816,719.94	2,445,450.59

(1) 应付股利

<u>项目</u>	<u>期末余额</u>	<u>期初余额</u>
普通股股利	15,484.50	318,872.10
限制性股票股利	-	-
合计	15,484.50	318,872.10

(2) 其他应付款

① 其他应付款类别

<u>项目</u>	<u>期末余额</u>	<u>期初余额</u>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21,110,400.00	-
应付日常经营款	3,788,725.06	1,838,113.91
押金及保证金	902,110.38	288,464.58
合计	25,801,235.44	2,126,578.49

② 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中不存在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关联方款项。

③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u>项目</u>	<u>期末余额</u>	<u>期初余额</u>
余额	25,801,235.44	2,126,578.49
其中: 账龄 1 年以上的余额	1,057,923.82	116,931.24

④ 期末余额中不存在账龄超过 1 年重要的其他应付款。

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⑤ 期末余额中应付关联方的款项情况: 参见十三/7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26、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六、28)	11,307,009.00	11,307,009.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应计利息(附注六、28)	146,284.43	157,120.31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	1,104,257.18
合计	<u>11,453,293.43</u>	<u>12,568,386.49</u>

27、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55,399,767.38	57,374,670.29

28、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141,337,612.50	152,644,621.50

注 1: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 公司不存在已到期未偿还的长期借款。

注 2: 公司以位于杨树浦路 1196 号全幢办公楼为抵押, 获得中国建设银行上海杨浦支行人民币 1.69 亿元固定资产贷款, 贷款存续期间为 2022 年 1 月 6 日至 2037 年 1 月 5 日, 贷款利率为浮动利率。

29、预计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项目工程维保费	10,032,892.41	3,862,365.97

30、递延收益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政府补助	280,000.00	280,000.00

其中: 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计入营业	本期计入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补助金额	外收入金额	其他收益金额		/与收益相关
城市光污染指 标管控体系与 示范应用	280,000.00	-	-	-	28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31、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可转债转股	核销库存股		
股份总数	108,337,500	1,440,000	-	-	1,440,000	109,777,500

注：本期股本增加系公司实施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实缴增加 144.00 万股，本次实缴后总股本为 10,977.75 万股。

32、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577,447,930.03	19,670,400.00	-	597,118,330.03
其他资本公积	91,835.71	3,030,219.31	-	3,122,055.02
合计	577,539,765.74	22,700,619.31	-	600,240,385.05

注 1：资本溢价本年增加系公司本年度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所致，详见附注十四。

注 2：其他资本公积本年增加系公司本年度确认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详见附注十四。

33、库存股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	21,110,400.00	-	21,110,400.00

注：本期库存股增加系公司实施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因股权激励考核结果的不确定性，存在的回购义务。

34、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A)	本期所得	减：前期计入	减：前期计入		
		税前发生额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335,753.34	47,690.88	-	-		
其中：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335,753.34	47,690.88	-	-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3,335,753.34	47,690.88	-	-		

(续上表)

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C)=(A)+(B)-
	减：所	税后归属于	税后归属于	
	得税费用	母公司(B)	少数股东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153.63	40,537.25	-	3,376,290.59
其中：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7,153.63	40,537.25	-	3,376,290.59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7,153.63	40,537.25	-	3,376,290.59

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35、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0,458,236.21	4,430,513.79	-	54,888,750.00

36、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00,379,524.87	567,755,455.0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00,379,524.87	567,755,455.05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0,539,277.61	-15,107,783.37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430,513.79	266,146.81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52,002,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576,488,288.69	500,379,524.87

37、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主营业务和其他业务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06,875,497.37	425,908,990.86	310,521,463.79	204,130,877.12
其他业务	3,321,084.66	2,352,962.54	1,776,332.73	1,056,661.74
合计	610,196,582.03	428,261,953.40	312,297,796.52	205,187,538.86

(2)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景观照明工程	569,430,019.38	405,408,112.34	277,605,518.05	191,744,221.96
景观照明设计	9,791,411.95	1,948,712.36	18,818,136.99	3,395,885.37
景观照明其他服务	27,654,066.04	18,552,166.16	14,097,808.75	8,990,769.79
合计	606,875,497.37	425,908,990.86	310,521,463.79	204,130,877.12

(3) 主营业务(分地区)

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按经营地区分类				
华东地区	455,134,349.88	308,792,260.62	230,148,338.39	147,574,713.24
西南地区	96,286,774.75	66,691,482.77	66,575,458.27	47,162,021.73
华中地区	18,564,098.00	11,621,321.29	8,980,599.37	6,539,494.72

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西北地区	16,017,589.88	15,417,114.66	208,211.69	54,891.51
华南地区	12,514,591.61	12,616,548.94	113,207.55	53,673.38
华北地区	7,121,785.21	9,493,631.48	2,650,395.36	1,602,758.61
东北地区	1,236,308.04	1,276,631.10	1,845,253.16	1,143,323.93
合计	606,875,497.37	425,908,990.86	310,521,463.79	204,130,877.12

(4) 履约义务的说明

分类	景观照明工程	景观照明设计	景观照明	合计
	其他服务			
收入确认时间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	9,791,411.95	46,192.27	9,837,604.22
在某一段内确认收入	569,430,019.38	=	27,607,873.77	597,037,893.15
合计	569,430,019.38	9,791,411.95	27,654,066.04	606,875,497.37

公司提供的景观照明工程类业务通常整体构成单项履约义务, 并属于在某一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2023年12月31日, 公司部分景观照明工程类合同尚在履行过程中, 分摊至尚未履行(或部分未履行)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与每个景观照明工程类合同的履约进度相关, 并将于每个景观照明工程类合同的未来履约期内按履约进度确认为收入。

(5) 本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第一名	57,059,564.32	9.40%
第二名	55,457,184.21	9.14%
第三名	51,578,376.16	8.50%
第四名	46,602,535.60	7.68%
第五名	45,099,514.79	7.43%
合计	255,797,175.08	42.15%

38、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印花税	437,765.37	211,947.3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12,980.91	209,766.47
教育费附加	1,087,568.79	162,207.43
房产税	1,723,933.82	923,309.10
土地使用税	12,484.50	20,933.02
其他	11,724.44	11,993.28
合计	4,786,457.83	1,540,156.69

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39、销售费用

<u>项目</u>	<u>本期发生额</u>	<u>上期发生额</u>
职工薪酬	10,009,135.05	9,443,622.79
项目维保费	8,719,441.63	7,551,940.55
业务招待费	807,342.91	334,856.99
差旅费	488,766.89	530,427.65
办公费	322,347.09	202,810.74
项目前期费用	2,457,330.82	2,185,070.79
招标服务费	2,112,528.88	564,347.08
其他	817,588.56	1,049,482.99
合计	25,734,481.83	21,862,559.58

40、管理费用

<u>项目</u>	<u>本期发生额</u>	<u>上期发生额</u>
职工薪酬	32,247,763.61	21,009,003.32
业务招待费	3,937,745.17	3,087,957.67
折旧与摊销	10,997,062.82	13,000,456.83
宣传费	144,157.68	428,943.38
办公费	2,814,914.64	2,575,623.87
物业与租赁	5,409,358.86	3,398,314.45
中介服务费	2,417,621.36	2,661,652.66
差旅费	3,188,366.40	1,212,539.92
股份支付费用	3,030,219.31	-
其他	471,235.20	326,471.70
合计	64,658,445.05	47,700,963.80

41、研发费用

<u>项目</u>	<u>本期发生额</u>	<u>上期发生额</u>
职工薪酬	15,149,138.76	11,587,490.01
材料费	1,395,519.99	2,201,110.57
折旧费	2,745,965.53	998,462.81
技术开发费	5,862,566.07	10,360,666.91
其他	549,538.82	1,300,432.61
合计	25,702,729.17	26,448,162.91

42、财务费用

<u>项目</u>	<u>本期发生额</u>	<u>上期发生额</u>
利息支出	5,597,706.92	7,072,097.53
减: 利息收入	7,876,552.83	2,860,340.61

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u>项目</u>	<u>本期发生额</u>	<u>上期发生额</u>
银行手续费	273,214.16	79,777.47
融资收益	-2,217,746.28	-6,937,772.17
其他	<u>61,471.84</u>	<u>539,557.25</u>
合计	<u>4,161,906.19</u>	<u>-2,106,680.53</u>

43、其他收益

<u>项目</u>	<u>本期发生额</u>	<u>上期发生额</u>
政府补助	189,328.89	387,821.19
增值税加计扣除	<u>8,597.38</u>	<u>3,462.37</u>
合计	<u>197,926.27</u>	<u>391,283.56</u>

注：政府补助明细详见附注十。

44、投资收益

<u>项目</u>	<u>本期发生额</u>	<u>上期发生额</u>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44,022.34	2,719,049.83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u>27,647.29</u>	<u>626,509.17</u>
合计	<u>371,669.63</u>	<u>3,345,559.00</u>

45、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u>项目</u>	<u>本期发生额</u>	<u>上期发生额</u>
交易性金融资产	-	72,936.19

46、信用减值损失

<u>项目</u>	<u>本期发生额</u>	<u>上期发生额</u>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7,515,578.30	-38,444,198.08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u>-10,540.51</u>	<u>-2,685,025.02</u>
合计	<u>37,505,037.79</u>	<u>-41,129,223.10</u>

注：损失以“—”号填列。

47、资产减值损失

<u>项目</u>	<u>本期发生额</u>	<u>上期发生额</u>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2,747,613.39	-
长期待摊费用减值损失	<u>-6,722,959.19</u>	<u>-</u>
合计	<u>-9,470,572.58</u>	<u>-</u>

注：损失以“—”号填列。

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48、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类别

<u>项目</u>	<u>本期发生额</u>	<u>上期发生额</u>	<u>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金额</u>
非流动资产损毁报废收益	-	44,410.86	-
政府补助	-	6,014,000.00	-
其他	600.00	207,677.50	600.00
合计	600.00	6,266,088.36	600.00

注: 政府补助明细详见附注十。

49、营业外支出

<u>项目</u>	<u>本期发生额</u>	<u>上期发生额</u>	<u>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金额</u>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21,459.80	40,160.63	21,459.80
对外捐赠	74,800.00	270,000.00	74,800.00
其他	151,167.03	269,415.21	151,167.03
合计	247,426.83	579,575.84	247,426.83

50、所得税费用

(1) 按类别列示

<u>项目</u>	<u>本期发生额</u>	<u>上期发生额</u>
当期所得税费用	11,590,446.23	3,804,903.24
递延所得税费用	4,786,826.37	-9,149,361.78
合计	16,377,272.60	-5,344,458.5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u>项目</u>	<u>本期发生额</u>
利润总额	93,571,655.2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4,035,748.2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275,921.4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51,475.67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4,147.0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112,394.48
研发费加计扣除影响	-4,110,658.37
使用前期末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20,131.2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580,218.12
其他	-
所得税费用	16,377,272.60

51、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 基本每股收益参照如下公式计算

$$\text{基本每股收益} = P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 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₀ 为年初股份总数; S₁ 为报告期内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_i 为报告期内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_j 为报告期内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 M₀ 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_j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2) 稀释每股收益 = P₁ / (S₀ + S₁ + S_i × M_i ÷ M₀ - S_j × M_j ÷ M₀ - S_k + 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 P₁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 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

52、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①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7,510,570.55	2,842,109.82
补贴收入及其他	541,519.42	6,514,254.82
收回的保证金	26,801,911.45	23,701,858.75
合计	34,854,001.42	33,058,223.39
占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总额的比例	100.00%	100.00%

②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期间费用	30,498,710.48	37,766,464.11
支付的保证金	33,270,766.41	16,856,813.19
捐赠支出及其他	217,143.25	539,415.21
合计	63,986,620.14	55,162,692.51
占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总额的比例	100.00%	100.00%

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①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赎回理财	20,000,000.00	260,000,000.00

②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建长期资产	13,480,429.60	244,767,249.52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①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银行承兑保证金	1,429,894.60	18,500,370.41
占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总额的比例	100.00%	100.00%

②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银行承兑保证金	-	8,356,243.23
其他	1,261,536.31	3,468,309.60
合计	1,261,536.31	11,824,552.83
占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总额的比例	100.00%	100.00%

③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借款相关	166,487,353.40	3,697,210.00	11,299,616.81	13,591,569.51	11,307,009.00	156,585,601.70
限制性股票回	-	21,110,400.00	-	-	-	21,110,400.00
购义务						
股利支付相关	318,872.10	-	-	303,387.60	-	15,484.50
合计	166,806,225.50	24,807,610.00	11,299,616.81	13,894,957.11	11,307,009.00	177,711,486.20

5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信息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①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7,194,382.62	-17,442,202.38
加: 资产减值损失	9,470,572.58	-
信用减值损失	-37,505,037.79	41,129,223.10

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u>项目</u>	<u>本期发生额</u>	<u>上期发生额</u>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2,660,981.64	10,677,813.92
使用权资产折旧	1,035,795.84	2,970,325.43
无形资产摊销	3,374,842.80	2,758,715.8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521,226.29	2,377,428.3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459.80	2,818,824.3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4,250.2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72,936.19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659,178.76	7,570,824.2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71,669.63	-3,345,559.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797,766.79	-8,896,389.0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786.79	-252,972.7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526,852.08	9,656,974.8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4,686,655.99	206,132,641.4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2,480,609.96	-100,914,462.44
其他	3,030,219.31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153,034.11	155,163,999.41
②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1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③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24,065,398.75	507,476,901.02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507,476,901.02	404,517,892.00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 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6,588,497.73	102,959,009.02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u>项目</u>	<u>期末余额</u>	<u>期初余额</u>
① 现金		
其中: 库存现金	624,065,398.75	507,476,901.0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1,015.34	11,075.7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623,406,292.11	507,146,716.01
	638,091.30	319,109.24
② 现金等价物		
其中: 3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③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4,065,398.75	507,476,901.02

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54、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3,760,999.01	13,760,999.01	银行保函保证 金及银行承兑 汇票保证金	银行保函保证 金及银行承兑 汇票保证金
投资性房地产 (注 1)	11,364,637.52	3,627,215.12	抵押借款	抵押借款
固定资产 (注 2)	<u>320,707,751.36</u>	<u>305,474,133.20</u>	抵押借款	抵押借款
合计	<u>345,833,387.89</u>	<u>322,862,347.33</u>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2,749,282.71	2,749,282.71	银行保函保证 金及银行承兑 汇票保证金	银行保函保证 金及银行承兑 汇票保证金
投资性房地产 (注 1)	11,364,637.52	4,167,035.36	抵押借款	抵押借款
固定资产 (注 2)	<u>320,707,751.36</u>	<u>313,607,783.77</u>	抵押借款	抵押借款
合计	<u>334,821,671.59</u>	<u>320,524,101.84</u>		

其他说明:

注 1: 2021 年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华夏银行上海分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 SH02(高抵)20210003 号, 抵押物为公司控江路 2210 号 101 室、102 室、103 室、108 室, 最高债权限额为 2,240.00 万元, 债权发生期间为 2021 年 7 月 6 日至 2024 年 7 月 6 日。

注 2: 公司以位于杨树浦路 1196 号全幢办公楼为抵押, 获得中国建设银行上海杨浦支行人民币 1.69 亿元固定资产贷款, 贷款存续期间为 2022 年 1 月 6 日至 2037 年 1 月 5 日, 贷款利率为浮动利率。

55、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① 本公司无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②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本年度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为 2,514,955.57 元。

③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 4,043,213.19 元

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① 经营租赁

项目	<u>租赁收入</u> 其中: <u>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u>
房屋出租	3,321,084.66

七、研发支出

1、按性质列示

项目	<u>本期发生额</u>	<u>上期发生额</u>
职工薪酬	15,149,138.76	11,587,490.01
材料费	1,395,519.99	2,201,110.57
折旧费	2,745,965.53	998,462.81
技术开发费	5,862,566.07	10,360,666.91
其他	549,538.82	1,300,432.61
合计	<u>25,702,729.17</u>	<u>26,448,162.91</u>
其中: 费用化研发支出	25,702,729.17	26,448,162.91
资本化研发支出	-	-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上海罗曼平川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8月31日	-	65%	收购

(续上表)

被购买方名称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
上海罗曼平川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8月31日	控制权转移	-	-	-

2、本期未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1) 本期新设子公司

大连罗曼数智科技有限公司、罗曼数字文旅科技(都江堰)有限公司系本年新成立的全资一级子公司。成都龙朔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巴中市巴山夜语文旅科技有限公司系本年新成立的控股子公司。

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上海普瑞森新空间设计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景观照明设计	100.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嘉广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集控工程设计、安装、维护	100.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映曙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未开展业务	-	100.00%	设立
成都罗曼智慧城市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	成都	景观照明施工、维护	100.00%	-	设立
新疆罗曼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新疆昌吉	新疆昌吉	景观照明施工、维护	55.00%	-	设立
内蒙古申曼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内蒙古	内蒙古	未开展业务	100.00%	-	设立
	呼和浩特	呼和浩特				
乌海申曼照明科技有限公司*1	内蒙古	内蒙古	景观照明施工、维护	-	100.00%	设立
	乌海	乌海				
云南曼游文旅发展有限公司	云南	云南	文旅开发经营	100.00%	-	设立
上海霍洛维兹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数字科技领域内的技术服务	70.00%	-	设立
上海霍洛维兹文化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未开展业务	-	70.00%	设立
罗曼数字科技发展(青岛)有限公司	青岛	青岛	数字文化创意服务	100.00%	-	设立
上海铨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新能源工程施工服务	100.00%	-	设立
大连成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大连	大连	新能源工程施工服务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大连罗曼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大连	大连	未开展业务	100.00%	-	设立
罗曼数字文旅科技(都江堰)有限公司	成都	成都	未开展业务	100.00%	-	设立
成都龙朔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成都	成都	未开展业务	90.00%	-	设立
巴中市巴山夜语文旅科技有限公司	巴中	巴中	未开展业务	60.00%	-	设立
上海罗曼平川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未开展业务		65.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成都罗曼玖里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成都	成都	未开展业务		55.00%	设立

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2、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 联营企业投资 的会计处理方 法
				直接	间接	
上海申汲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生态保护和环境 治理	45%	-	权益法
辽宁国恒新能源有限公司	大连	大连	电力、热力生产和 供应业	35%	-	权益法
江苏罗曼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无锡	无锡	软件和信息技术 服务业	30%	-	权益法

十、政府补助

1、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补贴	50,000.00	100,000.00
重点群体一次性就业补贴	12,740.90	-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11,000.00	4,214,000.00
上海市促进文化创意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	1,800,000.00
其他	<u>115,587.99</u>	<u>291,283.56</u>
合计	<u>189,328.89</u>	<u>6,405,283.56</u>

十一、金融工具及其风险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公司金融工具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应付款项、股权投资、其他流动资产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查阅附注六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范围之内。

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公司金融风险管理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监督各种风险进行，将其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方法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孤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1、信用风险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可能引起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

为降低信用风险, 公司制定相关的内控政策负责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 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公司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 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 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 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范围内。因此, 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可控。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余额占应收账款余额比例为 23.93%。

公司的流动资金主要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 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2、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为公司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公司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 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公司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 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 以保持一定的授信额度, 减低流动性风险。

3、市场风险

(1)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市场风险主要产生于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借款。

本公司通过与金融机构建立良好的关系, 对授信额度、授信期限进行合理设计, 确保授信额度充足, 以满足公司各类期限的融资需求, 必要时通过提前还款, 合理降低利率波动风险。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因汇率变动产生的风险。公司主要于中国内地经营, 且其主要活动以人民币计价。

(3) 其他价格风险

公司持有的分类为其他流动资产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以成本计量,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的投资为 4,745,242.56 元。

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十二、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计量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745,242.56	-	-	4,745,242.56

注 1：公司以期末股票收盘价作为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十三、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孙建鸣与孙凯君父女。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报告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u>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u>	<u>与本企业关系</u>
上海申汲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辽宁国恒新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4、其他关联方情况

<u>其他关联方名称</u>	<u>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u>
ZHU JIANKUN (竺剑坤)	实际控制人孙凯君配偶
王丽萍	实际控制人孙建鸣配偶
上海诚毅新能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股东，持有公司 0.57%股份
申能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申汲环境的控股股东
大连市国有资本管理运营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辽宁国恒的控股股东
Holovis International Ltd.	子公司霍洛维兹的少数股东

5、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u>项目</u>	<u>本期发生额(万元)</u>	<u>上期发生额(万元)</u>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692.51	545.11

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6、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①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u>关联方</u>	<u>关联交易内容</u>	<u>本期发生额</u>	<u>上期发生额</u>
Holovis International Ltd.	采购服务	10,382,748.82	-

②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u>关联方</u>	<u>关联交易内容</u>	<u>本期发生额</u>	<u>上期发生额</u>
辽宁国恒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能源工程	1,088,786.90	-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u>出租方名称</u>	<u>租赁资产种类</u>	<u>本期确认的租赁费</u>	<u>上期确认的租赁费</u>
上海申汲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办公楼	1,733,772.66	887,845.98

(3) 关联方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u>担保方</u>	<u>担保金额</u>	<u>担保起始日</u>	<u>担保到期日</u>	<u>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u>
孙凯君及其配偶 ZHU JIANKUN (竺剑坤);	200,000,000.00	2021 年 7 月 6 日	2024 年 7 月 6 日	否
孙建鸣及其配偶王丽萍	150,000,000.00	2023 年 3 月 21 日	2028 年 12 月 31 日	否
孙凯君及其配偶 ZHU JIANKUN (竺剑坤);	90,000,000.00	2022 年 11 月 3 日	2027 年 11 月 2 日	否
孙建鸣及其配偶王丽萍	65,000,000.00	2022 年 11 月 3 日	2025 年 11 月 3 日	否
孙建鸣及其配偶王丽萍				

注 1: 公司以位于控江路 2210 号 101 室、102 室、103 室、108 室的房产为抵押, 同时孙建鸣及其配偶王丽萍、孙建鸣之女孙凯君及其配偶 ZHUJIANKUN 提供保证获得华夏银行上海分行人民币 2 亿元最高融资额度。

注 2: 2022 年 11 月 3 日, 孙建鸣及其配偶王丽萍、孙建鸣之女孙凯君及其配偶 ZHUJIANKUN 提供保证获得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山支行人民币 9,000 万元最高债权额度。

注 3: 2022 年 11 月 3 日, 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杨浦支行及金网络(北京)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签署的快易付业务合作协议同时孙建鸣及其配偶王丽萍、孙建鸣之女孙凯君及其配偶 ZHUJIANKUN 提供保证获得人民币 6,500 万元的最高债权额度。

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注 4: 2023 年 3 月 21 日, 孙建鸣及其配偶王丽萍、孙建鸣之女孙凯君及其配偶 ZHUJLANKUN 提供保证获得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杨浦支行 1.5 亿元最高债权额度。

7、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上海申汲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633,938.21	41,205.98	156,672.22	8,616.97
应收账款	辽宁国恒新能源有限公司	150,215.82	9,764.03	-	-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付账款	Holovis International Ltd.	3,016,367.41	-	-	-
其他应付款	上海申汲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55,764.58	-	155,764.58	-

注: 其他应付款余额为杨树浦路 1196 号 2 楼房屋租赁押金。

十四、股份支付

1、各项权益工具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员工	1,440,000.00	21,110,400.00	-	-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授予对象类别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		期末发行在外的 其他权益工具	
	行权价格的 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行权价格的 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员工	-	-	14.66	2.42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授予日股票收盘价-授予价格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授予日股票收盘价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按各解除限售期的业绩考核条件、激励对象的考 核结果估计确定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3,030,219.31

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3、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员工	3,030,219.31	-

十五、承诺及或有事项

本期无重大承诺事项及或有事项。

十六、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8 日披露《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的提示性公告》，拟使用自有或自筹资金向 Equal Creation Ltd 购买其持有的英国 PREDAPTIVE OD LIMITED 40%股权，并向 Stuart Hetherington、Andrew Brown 和 Joe Jurado 购买其各自持有的目标公司 15%股权，合计收购目标公司 85%股权。目前交易各方尚未签署正式的交易协议，尚在尽职调查过程阶段。
-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预案内容如下：以实施本次利润分配时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5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 2024 年 3 月 1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将现有公司中文名称“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上海罗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称“Shanghai Luoman Lighting Technologies Inc.”变更为“Shanghai Luoman Technologies Inc.”。

十七、其他重要事项

本期无其他重要事项。

十八、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73,042,755.53	297,694,355.92
1 至 2 年(含 2 年)	154,652,827.06	146,783,602.91
2 至 3 年(含 3 年)	99,611,235.91	178,334,344.08
3 至 4 年(含 4 年)	57,077,930.85	50,362,591.71
4 至 5 年(含 5 年)	30,344,562.95	70,007,165.58
5 年以上	77,193,376.33	43,504,392.95
合计	691,922,688.63	786,686,453.15

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2)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u>691,922,688.63</u>	<u>100.00%</u>	<u>215,553,808.03</u>	<u>31.15%</u>	<u>476,368,880.60</u>
合计	<u>691,922,688.63</u>	<u>100.00%</u>	<u>215,553,808.03</u>	<u>31.15%</u>	<u>476,368,880.60</u>

(续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u>786,686,453.15</u>	<u>100.00%</u>	<u>257,902,065.28</u>	<u>32.78%</u>	<u>528,784,387.87</u>
合计	<u>786,686,453.15</u>	<u>100.00%</u>	<u>257,902,065.28</u>	<u>32.78%</u>	<u>528,784,387.87</u>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低风险组合	<u>5,243,842.83</u>	-	-
账龄组合	<u>686,678,845.80</u>	<u>215,553,808.03</u>	<u>31.39%</u>
合计	<u>691,922,688.63</u>	<u>215,553,808.03</u>	<u>31.39%</u>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57,902,065.28	-42,348,257.25	-	-	215,553,808.03

(4)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170,794,515.04 元,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24.68%, 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39,200,151.39 元。

(6) 本期不存在通过重组等其他方式收回的应收账款及已计提的坏账准备, 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7) 本期不存在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2、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u>38,447,937.12</u>	<u>19,884,391.02</u>
合计	<u>38,447,937.12</u>	<u>19,884,391.02</u>

(1) 其他应收款

①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5,407,828.80
1 至 2 年(含 2 年)	3,041,051.14
2 至 3 年(含 3 年)	1,435,778.81
3 年以上	4,785,680.22
合计	<u>44,670,338.97</u>

②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披露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8,796,470.60	14,406,600.34
押金	678,866.80	533,896.80
备用金	1,779,612.58	1,567,757.28
暂付款	220,000.00	220,000.00
合并关联方往来	<u>33,195,388.99</u>	<u>9,454,633.77</u>
合计	<u>44,670,338.97</u>	<u>26,182,888.19</u>

③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	整个存续期预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	期信用损失(未	期信用损失(已	
		发生信用减值)	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	6,298,497.17	-	6,298,497.17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	-76,095.32	-	-76,095.32

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 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未 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已 发生信用减值)				
本期转回				-	-	-	-	-	-	-	
本期转销				-	-	-	-	-	-	-	
本期核销				-	-	-	-	-	-	-	
其他变动				-	-	-	-	-	-	-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6,222,401.85		-	6,222,401.85			

④ 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坏 账准备	6,298,497.17	-76,095.32	-	-	-	6,222,401.85

⑤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总金额比例	坏账准备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中铁隆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3,001,369.50	1-2 年	6.72%	600,273.90	
云南世昊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1,700,000.00	3 年以上	3.81%	1,700,000.00	
射阳县城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1,444,149.05	2-3 年 /3 年以上	3.23%	1,012,074.53	
宣威温馨山林康养服务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500,000.00	1 年以内	1.12%	25,000.00	
程冬	备用金	450,000.00	2-3 年	1.01%	225,000.00	
合计		7,095,518.55		15.89%	3,562,348.43	

⑥ 期末余额中不存在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⑦ 期末余额中不存在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3、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55,103,000.00	-	155,103,000.00	126,928,000.00	-	126,928,000.00
对联营、合营企 业投资	9,154,156.46	=	9,154,156.46	5,126,509.17	=	5,126,509.17
合计	164,257,156.46	=	164,257,156.46	132,054,509.17	=	132,054,509.17

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嘉广聚智 能科技有限公 司	97,000,000.00	-	-	97,000,000.00	-	-
成都罗曼智慧 城市科技有限 责任公司	10,000,000.00	9,500,000.00	-	19,500,000.00	-	-
上海普瑞森新 空间设计有限 公司	9,248,000.00	-	-	9,248,000.00	-	-
上海霍洛维兹 数字科技有限 公司	3,000,000.00	500,000.00	-	3,500,000.00	-	-
新疆罗曼照明 科技有限公司	2,100,000.00	-	-	2,100,000.00	-	-
云南曼游文旅 发展有限公司	2,030,000.00	435,000.00	-	2,465,000.00	-	-
内蒙古申曼照 明科技有限公 司	1,950,000.00	-	-	1,950,000.00	-	-
上海铨泽新能 源科技有限公 司	1,600,000.00	12,040,000.00	-	13,640,000.00	-	-
罗曼数字科技 发展(青岛)有 限公司	-	5,000,000.00	-	5,000,000.00	-	-
大连罗曼数智 科技有限公司	-	700,000.00	-	700,000.00	-	-
合计	<u>126,928,000.00</u>	<u>28,175,000.00</u>	<u>=</u>	<u>155,103,000.00</u>	<u>=</u>	<u>=</u>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联营企业						
上海申汲环境 科技有限公司	5,126,509.17	2,250,000.00	-	706,102.57	-	-

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辽宁国恒新能源有限公司	- 1,750,000.00	-	-	-678,455.28	-	-
合计	5,126,509.17	4,000,000.00	-	27,647.29	-	-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宣告发放现金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股利或利润					
联营企业	-	-	-	-	-
上海申汲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	-	-	8,082,611.74	-
辽宁国恒新能源有限公司	-	-	-	1,071,544.72	-
合计	-	-	-	9,154,156.46	-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48,170,317.82	380,456,312.09	274,787,929.61	176,258,084.49
其他业务	9,186,501.06	8,952,816.02	4,883,907.23	4,303,309.13
合计	557,356,818.88	389,409,128.11	279,671,836.84	180,561,393.62

5、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44,022.34	2,719,049.83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7,647.29	626,509.17
合计	371,669.63	3,345,559.00

十九、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1,459.80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89,328.89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 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344,022.34	-

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因不可抗力因素, 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债务重组损益	-	-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 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	-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 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	-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	-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在可行权日之后, 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5,367.03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8,597.38	-
减: 所得税影响额	70,280.70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4,583.36	-
合计	<u>220,257.72</u>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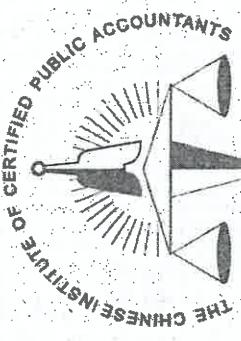
2、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的要求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23%	0.74	0.7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21%	0.74	0.73

董事长: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 2024年3月22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金山

性 别
Full name 男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6-09-30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上金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20321198609300038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金山的年检二维码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10000080427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0 年 08 月 /m



本复印件已审核与原件一致



姓 名 周思艺
Full name Zhou Sisi
性 别 女
Sex Female
出生日期 1992-11-25
Date of birth 1992-11-25
工作单位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Shanghai Hui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身份证号码 310115199211251920
Identity card No. 310115199211251920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310000080210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23 年 02 月 15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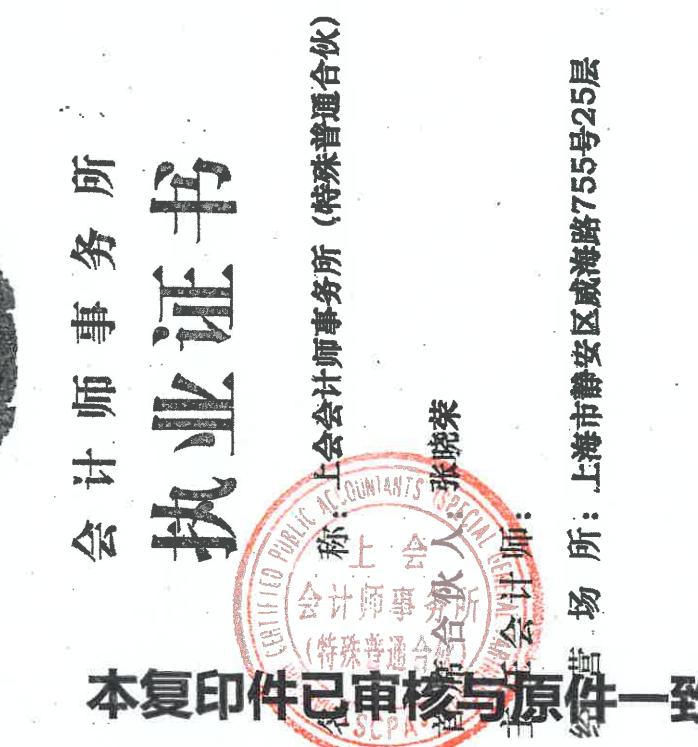
年 月 日



本复印件已审核与原件一致

证书序号: 0001116

说 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十八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批准执业日期: 1998年12月28日 (转制日期 2013年12月11日)

2023年11月21日

登记机关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755号25层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27日

出资额 人民币3240.0000万元整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型 普通合伙企业

张健, 张晓荣, 耿磊, 巢序, 朱清滨, 杨澧, 江燕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的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的清算业务; 分离、清算并处理本企业年度财务决算、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范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6086242261L

审核编号: 06000000202311210048

营业执照 (副本)

市场主体主体登记
档案查询
年报公示
投诉举报
信息公开
咨询
服务

